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4年8月28日，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前，公司已于2014年8月18日以书面方式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。公司监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，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。会议监事应参加表决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

对公司董事会编制完成的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公司监事会进行了认真的审阅，提出如下审核意见：

- 1、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- 2、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

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 2014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

3、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关于《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4 年 8 月 28 日